

信用修复公示

浙江巨兴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对甬统罚决字【2018】第8号行政处罚信息，向宁波市统计局申请信用修复。经宁波市统计局核对确认，该企业符合《浙江省公共信用信息修复管理暂行办法》第五条的修复条件，确认修复。

现对浙江巨兴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的信用修复申请进行公示，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，相关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，请向宁波市统计局反映。

特此公示！

联系电话：89298110

